

海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

海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监管一部《关于对海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报问询函》（半年报问询函【2020】第02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立即就问询事项进行落实，已按照相关要求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作出了回复，现公告如下：

1、关于营业成本与存货

你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7,881,177.64 元，同比下降 82.57%；营业成本 68,214,875.05 元，同比增加 58.90%；毛利率由去年同期 5.07%下降为-765.5%。报告期末存货账面价值 14,018,947.53 元，较期初减少 81.33%，其中自制半成品由期初的 72,584,527.01 元减少为 11,559,769.39 元。对此，你公司解释为“公司库存产品受疫情影响滞销，大多产品临近保质期，公司采取降价、打折处理销售了批量存货”。

你公司 2019 年年报被会计师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原因之一为你公司未能全面配合年审会计师对存货实施监盘程序。对此，你公司在 2019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中称：“海参的保质期为 2-3

年，公司存货的库龄大部分在一年以内……从去年下半年海参一直处于上涨的趋势，不存在减值风险。”

请你公司：

(1)详细说明自制半成品的具体内容、成本构成、计价依据及主要采购来源，是否存在计价不准确、虚增存货的情形；

【答复】

自制半成品的具体内容：自制半成品是将鲜活海参剖肚去肠，过沸水煮 2-3 分钟，出锅后用盐进行腌渍，它是加工干海参和即食海参的半成品原料。

成本构成：存货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以及间接费用。其中直接材料主要为外购鲜活海参，直接人工为职工薪酬，间接费用包括车间管理人员的工资、水电费、折旧费、低值易耗品摊销及其他费用。

计价依据：按照外购原材料价格、当期计提的职工薪酬以及当期分摊至存货的间接费用确定。

主要采购来源：公司有稳定的供应商，公司鲜活刺参的供应来自外部海参养殖合作社。养殖合作社无论从养殖的规模、货源、质量都有保障，能够达到公司的生产需要。

计价严格按照成本法核算，不存在不准确、虚增存货的情形。

(2)说明存货成本结转的会计制度及内部控制程序，以前年度营业成本列示是否准确；

【答复】

存货成本结转的会计制度：公司存货结转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存货内部控制程序：存货采购制度、存货领用制度、存货仓储制度。

以前年度营业成本列示准确的。

理由：公司存货按公司内部控制程序严格执行，成本核算严格按照公司成本核算办法执行。除 2019 年末因特殊情况盘点不充分外，其余每个年度年末均进行了盘点。且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监盘。因此，成本列示准确。

(3)分类列示 2019 年底存货的真实库龄情况、存货状态、保质期等，说明以前年度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对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与 2020 年半年报中表述不一致的原因。

【答复】

品名	存货状态	入库时间	库龄	保质期
拉缸盐海参	半成品	2018 年 7 月	一年半	1-1.5 年
淡干海参 (净)	半成品	2019 年 3 月	10 个月	1-1.5 年
拉缸盐海参 (即食原料)	半成品	2019 年 3 月	10 个月	1-1.5 年
即食海参 1 斤/盘	产成品	2019 年 5 月	8 个月	2-3 年
即食小米海	产成品	2019 年 6 月	7 个月	1 年

参				
淡干海参(特 品) 60-90 头 350g/盒	产成品	2019年3月	10个月	2-3年

2019年下半年海参一直处于上涨的趋势,不存在减值风险,2019年年报问询函回复没有问题,也是实际情况。但是,2020年初受疫情影响,海阳市政府实施出行管控,无论本市人员以及外地人员一律无法进入厂区,因此公司冷库的压缩机多次出现故障而无法及时的维修,导致库存产品多次解冻又冷冻,产品出现冻干趋势,严重影响产品的品质和价值,目前公司的冷库因压缩机故障已无法使用,冷库被迫停用,因此公司不得不尽快处理库存止损,目前剩余存货已经转移至公司另外一处小型冷库进行存放。

2、关于在建工程与其他非流动资产

在建工程-地温中央空调机组期末余额为 5,320,925.71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冷库及冷库保温工程、新车间设备及冷库设备、门窗款期末余额合计 59,180,000.00 元。在建工程-地温中央空调机组工程属于扩建车间及冷库等主工程的配套设备,主工程产权所有人为控股股东山东玖龙海洋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玖龙海洋),上述资产所依附的土地、房屋建筑物等不动产的产权所有人也为玖龙海洋。上述工程因公司资金问题及产权问题已停止施工,处于闲置状态。

请你公司:

(1)说明上述工程的总预算、目前的建设进度、主要供应商；

【答复】

地温中央空调机组工程预算 6,560,000.00 元，该工程主体项目已完成，设备已经部分安装完毕，后续相关的建造安装工程由于资金及产权问题而暂停。主要供应商：山东富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冷库及冷库保温工程工程预算 120,000,000.00 元，公司为突破产能限制，计划扩建车间及冷库并购置相关配套设施。该工程所需设备、设施本公司已于合同签署生效后进行施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该工程部分设备、基础设施已完成施工，烟台世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冷库及冷库保温工程按照合同约定付款进度进行施工，2018 年底由于公司资金问题及大股东影响暂时项目停滞，已施工工程、设备、设施目前暂存放于我公司厂房内。

主要供应商：烟台世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说明上述工程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已经发生重大变化，是否仍有开工计划；如有，请说明资金需求及你公司下一步融资安排；

【答复】

项目可行性目前确实存在较大的不确实性，且项目也已暂停。主要原因系公司资金紧张，特别涉及到银行贷款偿还违约情况，因此，公司目前融资异常困难，特别是此项目后续投入金额较大。尽管公司在积极想办法解决当前困境，但要实现项目尽快开工建设尚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公司预计 2021 年年初和政府合作拟发基金以及和山东海洋集团合作，打造新型养殖板块和冷链物流板块，目前已达成初步

约定，待融资完成将解决公司资金问题，尽快完成该工程项目。

(3)说明上述工程产权人为玖龙海洋，却由你公司支付工程款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构成资金占用情形。

【答复】

公司为突破产能限制，调整产品品种及经营结构、拉升公司经营业绩、实现企业转型升级，上述提及的工程是我公司的生产经营用的冷库及配套设备，并非工程项目，不是一成不变的，即使公司不用大股东场地，租赁或购买其他场地也是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

目前公司已将该工程厂房及场地租赁下来，而完成的的部分设施及设备已可以投入使用，而大股东并未占用及使用公司已完成设备及设施，因此不构成资金占用。

请主办券商对问题(3)发表意见。

主办券商的回复，具体参见主办券商关于问询函的回复内容。

3、关于厂房租赁

报告期内你公司与青岛海生和水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生和公司)签订 6 份租赁合同，租赁海生和公司位于海益宝产业化园区的厂房等，租赁期均为 15 年，合同涉及金额为 73,350,000 元，其中 48,900,000 元需要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报告期末你公司确认长期待摊费用 48,900,000 元。据查，海益宝产业化园区为玖龙海洋投资兴建。

请你公司：

(1)结合未来生产经营计划说明租赁厂房的原因及必要性；

【答复】

1、公司经营的主要产品品种比较单一，特别是近年来海参产业受高温、浒苔等自然灾害影响，以及不良商家掺假、使杂扰乱市场，导致品牌海参产品价格、销量严重下滑。因此，公司单靠以海参为主要产品经营很难得到长足发展，需要调整产品品种及经营结构。

2、随着人们消费水平、消费能力的不断提高，国内外中高端鲜活、冰鲜、精深加工等海洋食品深受市场青睐。因此，依托公司得天独厚的资源优势，拓展以鱼类、虾蟹、贝类等中高端海产品的暂存暂养、净化、育肥、精深加工业务，拉升公司经营业绩。

3、适逢国家“海洋强国战略”的实施，以及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战略”的出台，企业应抢抓机遇，实现转型升级。

目前新管理层已完成公司经营模式三大板块的布局：

(1) 海洋食品精深加工与分拨

公司海洋食品精深加工与分拨，主要为海参系列产品及其他中高端海产品精深加工。

(2) 鲜活海洋食品净化、育肥、暂养、暂存、分拨

①鲜活贝类净化分拨平台

A、室内单层循环水净化；

B、室内立体工业化循环水净化育肥。

②鲜活虾蟹类暂养育肥分拨平台

A、生态涡轮围堰池暂养育肥；

B、室内立体工业化循环水暂养育肥。

③鲜活鱼类暂存暂养分拨平台

A、生态涡轮围堰池网箱暂存暂养；

B、室内立体工业化循环水暂存暂养。

(3) 线上线下双向运营

①电商交易平台、直播服务平台；

②农贸市场、交易市场、连锁超市、代理商、运营商、社区团体服务。

综上，根据公司发展布局，公司认为租赁厂房是必要的。

(2)说明在现金流紧张、大额银行借款逾期的情况下，仍支付大额房屋租赁款的原因，是否会造成你公司经营能力进一步恶化；

【答复】

在现金流紧张、大额银行借款逾期的情况下，仍支付大额房屋租赁款的原因：公司经营的主要产品品种比较单一，单靠以海参为主要产品经营很难得到长足发展，需要调整产品品种及经营结构。而公司租赁的厂房及部分在建工程设备可以直接投入使用，即刻产生效益。目前公司已开始进行小范围贝类的暂存暂养、净化、育肥试点，成果显著。因此本次租赁厂房不会造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恶化。

(3)说明海生和公司、玖龙海洋及海益宝产业化园区之间的关系，所租赁房产是否为海生和公司所有，你公司之前与海生和公司是否存在业务往来或其他关系，选定海生和公司作为出租方的原因。

【答复】

海生和公司、玖龙海洋及海益宝产业化园区之间的关系：海生和

公司、玖龙海洋都是独立法人，海益宝产业化园区为玖龙海洋投资兴建。海生和公司由于生产需要租赁了玖龙海洋的厂房用于养殖及育苗，由于市场环境不好、经营不景气闲置了部分租赁房产，车间已经停用。而公司投资建设的地温中央空调机组工程以及冷库及冷库保温工程在本次租赁车间的地下，因此为了保障公司产业化升级以及未来厂房的稳定经营，故而租赁了海生和公司的房产。

所租赁房产是否为海生和公司所有：不是海生和公司所有。

我公司之前与海生和公司不存在业务往来或其他关系。

选定海生和公司作为出租方的原因：海生和先租赁了大股东的资产，并非公司选定海生和公司，而是被动选择。

4、关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你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40,143,088.72 元，去年同期为 229,478.24 元，其中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款支付的现金为 40,143,088.72 元。

请你公司详细说明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款支付的现金的具体内容、收款方名称、是否为你公司关联方等。

【答复】

主要是支付租赁费，收款方青岛海生和水产品有限公司，海生和公司不是公司关联方。

5、关于其他应付款

你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24,805,768.41 元，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23,876,973.10 元。报

表附注显示，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23,876,973.10 元，其中其他应付款项余额 9,324,451.79 元；按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项中，往来款余额 29,357,381.39 元。你公司解释其他应付款增加的原因为“补提房屋租赁费”。

请你公司：

(1) 核实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及附注披露是否有误，如有误，请更正半年报；

【答复】

经核查，部分数据有误，公司将及时发公告更正半年报。

(2) 详细列示其他应付款中往来款的形成原因、账龄、债权人等；

【答复】

山东富特能源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640,000.00 元，账龄 1-2 年，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为项目暂停；

山西四和创想科技有限公司 1,205,000.00 元，账龄 4 年以上，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为款项暂缓支付。

(3) 详细解释报告期内补提房屋租赁费的原因。

【答复】

报告期内，公司与海生和公司签订了 6 份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1. 2020 年 4 月 20 日签订 1#生物科技平台租赁合同，租赁标的为 1#生物科技平台西侧车间，支付租金 9250000 元，剩余 4625000 元于 2030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2. 2020 年 4 月 26 日签订 1#生物科技平台租赁合同，租赁标

的为1#生物科技平台东侧车间,支付租金9250000元,剩余4625000元于2030年12月31日前支付;

3. 2020年5月8日签订新加工车间租赁合同,租赁标的为新加工车间,支付租金9100000元,剩余4550000元于2030年12月31日前支付;

4. 2020年5月15日签订1-2(老暂养车间)+加工车间西侧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标的为1-2(老暂养车间)+加工车间西侧房屋,支付租金2800000元,剩余1400000元于2030年12月31日前支付;

5. 2020年6月9日签订1#生物科技平台租赁合同,租赁标的为1#1生物科技平台东侧车间鲜活鱼类暂养暂存分拨平台,支付租金9250000元,剩余4625000元于2030年12月31日前支付;

6. 2020年6月15日签订1#生物科技平台租赁合同,租赁标的为1#2生物科技平台西侧车间鲜活虾蟹类暂养育肥分拨平台,支付租金9250000元,剩余4625000元于2030年12月31日前支付。

海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18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海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司下发的《关于对海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报问询函》（半年报问询函【2020】第 02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或“主办券商”）及时通知海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益宝”或“公司”），并对问询函提出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年报问询函中需主办券商回复的事宜

根据贵司下发的问询函，需主办券商回复的事宜如下：

“2、关于在建工程与其他非流动资产

在建工程-地温中央空调机组期末余额为 5,320,925.71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冷库及冷库保温工程、新车间设备及冷库设备、门窗款期末余额合计 59,180,000.00 元。在建工程-地温中央空调机组工程属于扩建车间及冷库等主工程的配套设备，主工程产权所有人为控股股东山东玖龙海洋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玖龙海洋），上述资产所依附的土地、房屋建筑物等不动产的产权所有人也为玖龙海洋。上述工程因公司资金问题及产权问题已停止施工，处于闲置状态。

请你公司：

- (1)说明上述工程的总预算、目前的建设进度、主要供应商；
- (2)说明上述工程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已经发生重大变化，是否仍有开工计划；如有，请说明资金需求及你公司下一步融资安排；
- (3)说明上述工程产权人为玖龙海洋，却由你公司支付工程款项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构成资金占用情形。

请主办券商对问题(3)发表意见。”



二、主办券商针对上述问题（3）回复

（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海益宝 2019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无法表示意见

经主办券商查阅海益宝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海益宝 2019 年末、2020 年 6 月末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末			2019 年年末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冷库及冷库保温工程	21,700,000.00	-	21,700,000.00	21,700,000.00	-	21,700,000.00
新车间设备及冷库设备	37,280,000.00	-	37,280,000.00	37,280,000.00	-	37,280,000.00
门窗款	200,000.00	-	200,000.00	200,000.00	-	200,000.00
合计	59,180,000.00	-	59,180,000.00	59,180,000.00	-	59,180,000.00

海益宝 2020 年 6 月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与 2019 年末一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海益宝 2019 年度财务数据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4613 号）。其中海益宝 2019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为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之一：“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海益宝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冷库及保温工程、新车间设备等合计余额为 59,180,000.00 元，在建工程-地温中央空调机组账面价值为 5,320,925.71 元；上述资产所依附的土地、房屋建筑物等不动产产权所有人为其控股股东山东玖龙海洋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我们无法判断上述资产的产权归属，也无法判断上述资产相关经济行为的商业实质。”

（二）其他非流动资产的主要付款对象

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5,898 万元，为海益宝投资建设“冷库及冷库保温工程”、“新车间设备及冷库设备”款项；海益宝分别于 2016 年、2017 年向烟台世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世创”）预付 1,370.00 万元、4,528.00 万元；由于 2017 年及后续年度暂未施工，海益宝将上述款项在“其他非流动资产”进行核算。

经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烟台世创的基本信息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烟台世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87760030376J
成立日期	2004年03月23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人民币
住所	山东省海阳市区东风路西、海天路南金旭利商务宾馆二层
法定代表人	姜明星
经营范围	机械设备、五金工具、电工器材、化工产品、劳保用品、办公用品、建筑装饰材料批发、零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经审批或许可的项目除外），工业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登记状态	在营（开业）企业
股东情况	姜明星持股 100%

通过天眼查“关系图谱”查询，发现烟台世创监事刁克明持有玖龙海洋 0.33% 股权；通过天眼查“同电话企业”查询，发现烟台世创与玖龙海洋曾使用相同电话。

（三）2020 年半年度报告对其他非流动资产风险的提示

海益宝在 2020 年半年度报告“重大风险提示表”部分对公司非流动资产风险披露如下：“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冷库及保温工程、新车间设备等合计余额为 59,180,000.00 元，在建工程-地温中央空调机组账面价值为 5,320,925.71 元；上述资产所依附的土地、房屋建筑物等不动产产权所有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玖龙海洋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该部分工程因公司资金问题停止施工，后续工程暂时无法顺利复工，导致资产短时间内不能为公司带来收益且产权无法过户。”

（四）海益宝支付工程款项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构成资金占用情形

根据海益宝披露的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所依附的土地、房屋建筑物等不动产产权所有人为公司控股股东玖龙海洋。由于涉及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系由海益宝支付款项，海益宝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海益宝 2020 年 6 月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与 2019 年末一致，2019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形成无法表示意见事项之一。

海益宝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5,898 万元的付款对象为烟台世创。通过天眼查“关系图谱”查询，烟台世创监事刁克明持有玖龙海洋 0.33% 股权；通过天眼查“同



电话企业”查询，发现烟台世创与玖龙海洋曾使用相同电话；此外，通过天眼查“查关系”查询，发现海益宝股东秦焕春与岛海生和水产品有限公司股东刘永春持有海阳新龙置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刘永春与烟台世创股东姜明星持有太阳岛海产品检测有限公司 100%股权。

对于海益宝支付烟台世创款项是否涉及资金占用，主办券商要求海益宝协助提供相关材料或予以说明，包括：2016 年至今控股股东玖龙海洋及其控股企业、实际控制人范立强及其近亲属的所有银行流水；烟台世创 2016 年至今银行流水；要求说明秦焕春与玖龙海洋及其控制企业、范立强及近亲属之间关系，玖龙海洋及其控制企业、范立强及近亲属与烟台世创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海益宝未提供玖龙海洋及其控股企业、实际控制人范立强及其近亲属的所有银行流水；未提供烟台世创 2016 年至今银行流水。由于尚未获取玖龙海洋、烟台世创等银行流水，无法确认相关资金是否最终流向控股股东玖龙海洋及实际控制人范立强等。

综上，其他非流动资产涉及主要款项系海益宝直接支付第三方烟台世创，海益宝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海益宝其他非流动资产所依附的土地、房屋建筑物等不动产产权所有人为其控股股东玖龙海洋，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海益宝其他非流资产权属及相关经济行为的商业实质无法表示意见；截至本回复出具日，由于主办券商尚未获取玖龙海洋、烟台世创等银行流水，无法确认相关资金是否最终流向控股股东玖龙海洋及实际控制人范立强等。因此，主办券商对海益宝支付工程款项的原因、合理性以及是否构成资金占用，无法发表明确意见。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海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